

眉县实验小学消防问题改造项目采购更正公告（第一次）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NBC-2025-ZFCS.G-080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消防问题改造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5 年 08 月 05 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原因：工程量清单发生变化

更正内容：

工程量清单以最新的澄清文件为准。

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日期：

三、其他补充事项

注：本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同时发布。

1、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格式）。

3、投标人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投标人自负。

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各投标人须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7、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眉县实验小学

地址：眉县滨河大道中段

联系方式：0917-554273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纳百川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C座1101室

联系方式：137727066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工

电话：13772706655

纳百川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